

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建设工程费用定额

(建筑、装饰装修、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

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厅 编

宁夏人民出版社

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建设工程费用定额

(建筑、装饰装修、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

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厅 编

宁夏人民出版社

审 核:刘慧芳 郑德金 郭 强 纳新平 岳国荣 赵泽红

王大钧 孙 迈

主 编:王玉梅

参 编:薛毅民 李贵平 毕延青 殷小玲 张京川 刘 萍

施小英 田丽珍 何晓琴 杨文平 蒲万谊 黄晓明

张自立 余秉金 孙秀杰 任红英 刘 鑫 陈 波

姚永福 于六良 尹桂茹 哈默冉 孙宁琪 孙晓红

于千千 田晓莉 徐志秀 张 坤 卢 健 董有生

王冬青 王庆敏 董桂芹 高淑梅 张饰丽 徐改秀

左海荣 郁光茹

关于颁发《2008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 造价计价依据》的通知

宁建标字[2008]第 14 号

各市、县(区)建设局,各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适应建筑市场发展变化的需要,合理确定和有效控制建设工程造价,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03)等国家标准、规范和全国统一定额以及相关依据,结合我区实际,我厅组织编制了《2008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经审定,现予发布,自 2008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2008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包括《宁夏回族自治区建筑工程计价定额》《宁夏回族自治区装饰装修工程计价定额》《宁夏回族自治区安装工程计价定额》《宁夏回族自治区市政工程计价定额》《宁夏回族自治区园林绿化工程计价定额》5 个专业计价定额,以及配套使用的《宁夏回族自治区混凝土及砂浆配合比定额》《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

本计价依据既适用于定额计价方式,也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是编制、审核工程建设投资估算、施工图预算、竣工结算的依据,也是确定与控制工程造价,处理工程造价纠纷的依据;可以用于编制招标控制价或拦标价,也可以用于编制企业定额、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等。

凡 2008 年 10 月 1 日以后新批准建设的工程项目均应执行本计价依据,此前已签订施工合同的建设工程仍按合同约定执行。

本计价依据施行前颁发的我区建筑、安装、装饰装修、市政、园林绿化工程预

算定额和单位估价表,以及配套执行的建设工程费用定额、混凝土及砂浆配合比定额自 2008 年 10 月 1 日起停止使用。

本计价依据由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负责解释和日常管理。

二〇〇八年九月十六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计价定额计价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表	(3)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	(4)
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类别划分标准	(9)
(一) 建筑工程类别划分标准	(9)
(二) 专业承包装饰装修工程与园林、绿化工程类别划分标准	(11)
(三) 安装工程类别划分标准	(12)
(四) 市政工程类别划分标准	(14)
建筑工程类别划分说明	(15)
装饰装修工程类别划分说明	(19)
安装工程类别划分说明	(21)
市政工程类别划分说明	(23)
园林绿化工程类别划分说明	(24)
建筑工程费用定额适用范围	(25)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费用定额适用范围	(27)
安装工程费用定额适用范围	(28)
市政建设工程费用定额适用范围	(30)
园林绿化工程费用定额适用范围	(32)
建设工程综合费率汇总表	(33)
措施费费率	(40)
(一) 措施费费率汇总表	(40)
(二) 四项措施费费率表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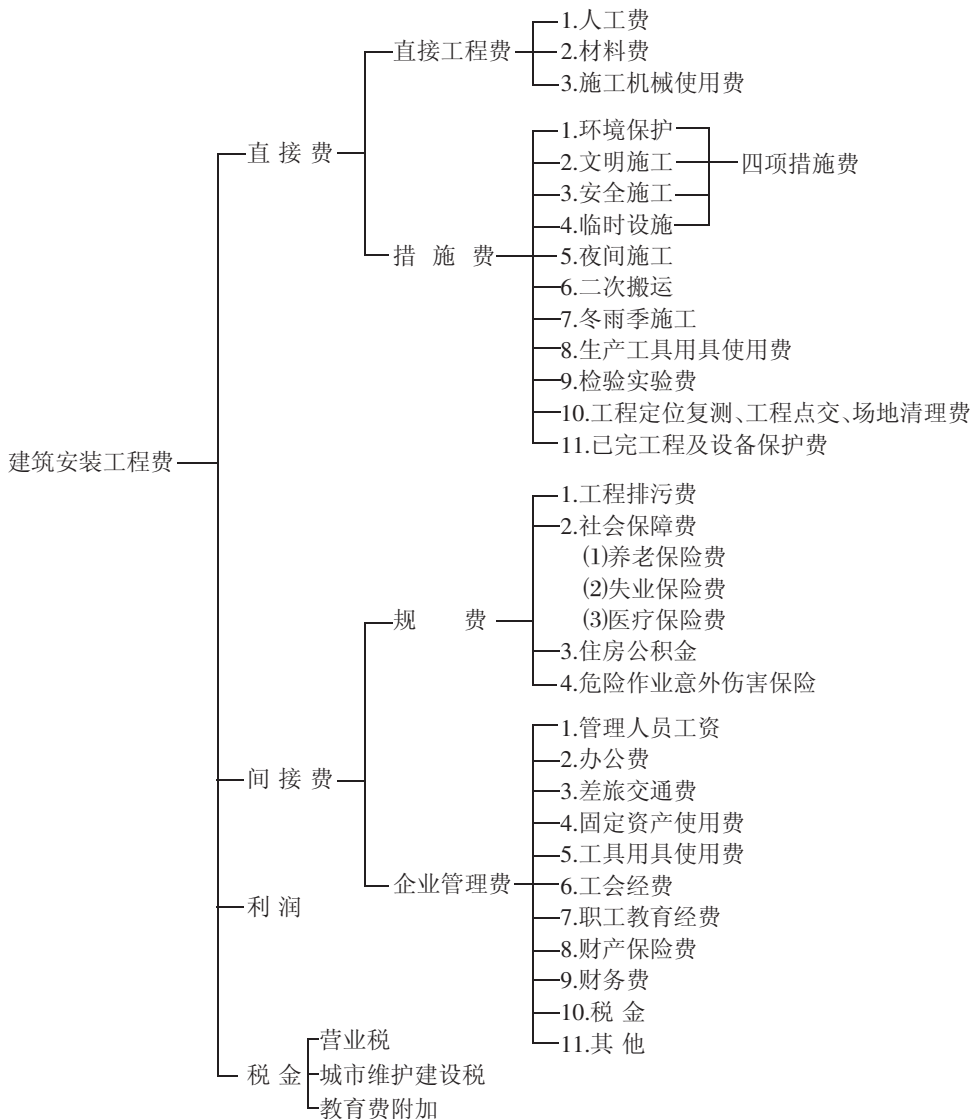
间接费	(50)
(一) 间接费费率汇总表	(50)
(二) 规费费率汇总表	(52)
利润	(55)
税金	(56)
建设工程取费程序计算表	(57)
关于印发《宁夏建设工程类别确认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59)
关于发布《宁夏回族自治区施工企业取费类别管理规定》的通知	(68)
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及使用管理 规定》的通知	(78)
建设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 费用支付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	(84)
建设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 费用支付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若干补充规定的通知	(99)
关于发布《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合同备案管理办法》的通知	(101)
第二部分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	
工程量清单计价的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组成示意图	(113)
分部分项工程费(管理费和利润费率表)	(114)
措施项目费费率表	(121)
措施项目计价表	(125)
规费	(126)
规费分项费率表	(128)
税金	(13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费用计算程序参考表	(132)
按计价定额计取的措施项目费(施工技术措施费)	(133)
其他项目费——总承包服务费	(134)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计价定额计价

(建筑、装饰装修、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表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

建筑安装工程费由直接费、间接费、利润和税金组成(见附表)。

一、直接费

直接费由直接工程费和措施费组成。

(一) 直接工程费:是指施工过程中所耗费的构成工程实体的各项费用,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

1.人工费:是指直接从事建筑安装工程施工的生产工人开支的各项费用,内容包括:

(1) 基本工资,是指发放给生产工人的基本工资。

(2) 工资性补贴,是指按规定标准发放的物价补贴,煤、燃气补贴,交通补贴,住房补贴,流动施工津贴等。

(3) 生产工人辅助工资:是指生产工人年有效施工天数以外非作业天数的工资,包括职工学习、培训期间的工资,调动工作、探亲、休假期间的工资,因气候影响的停工工资,女工哺乳时间的工资,病假在 6 个月以内的工资及产、婚、丧假期的工资。

(4) 职工福利费:是指按规定标准计提的职工福利费。

(5) 生产工人劳动保护费:是指按规定标准发放的劳动保护用品的购置费及修理费,徒工服装补贴,防暑降温费,在有碍身体健康环境中施工的保健费用等。

2.材料费:是指施工过程中耗用的构成工程实体的原材料、辅助材料、构配件、零件、半成品的费用。内容包括:

(1) 材料原价(或供应价格)。

(2) 材料运杂费:是指材料自来源地运至工地仓库或指定堆放地点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3) 运输损耗费:是指材料在运输装卸过程中不可避免的损耗。

(4) 采购及保管费：是指为组织采购、供应和保管建筑材料过程中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包括：采购费、仓储费、工地保管费、仓储损耗。

3.施工机械使用费：是指施工机械作业所发生的机械使用费以及机械安拆费和场外运费。

施工机械台班单价应由下列 7 项费用组成。

(1) 折旧费：指施工机械在规定的使用年限内，陆续收回其原值及购置资金的时间价值。

(2) 大修理费：指施工机械按规定的大修理间隔台班进行必要的大修理，以恢复其正常功能所需的费用。

(3) 经常修理费：指施工机械除大修理以外的各级保养和临时故障排除所需的费用。包括为保障机械正常运转所需替换设备与随机配备工具附具的摊销和维护费用，机械运转中日常保养所需润滑与擦拭的材料费用及机械停滞期间的维护和保养费用等。

(4) 安拆费及场外运费：安拆费指施工机械在现场进行安装与拆卸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和试运转费用以及机械辅助设施的折旧、搭设、拆除等费用；场外运费指施工机械整体或分体自停放地点运至施工现场或由一施工地点运至另一施工地点的运输、装卸、辅助材料及架线等费用。

(5) 人工费：指机上司机（司炉）和其他操作人员的工作日人工费及上述人员在施工机械规定的年工作台班以外的人工费。

(6) 燃料动力费：指施工机械在运转作业中所消耗的固体燃料（煤、木柴），液体燃料（汽油、柴油）及水、电等。

(7) 养路费及车船使用税：指施工机械按照国家规定和有关部门规定应缴纳养路费、车船使用税、保险费及年检费等。

(二) 措施费：是指为完成工程项目施工，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非工程实体项目的费用。内容包括：施工技术措施费（属于建设工程施工中的通用项目）、施工组织措施费（是建设工程施工组织中发生的各项措施性费用）及专业工程措施（项目）费和补充措施费。

施工技术措施费包括：

1.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是指大型施工机械整体或分体自停放场地

运至施工现场或由一个施工地点运至另一个施工地点,所发生的机械进出场运输转移费用及机械在施工现场进行安装、拆卸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试运转费和安装所需的辅助设施费用。

2.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是指混凝土施工过程中需要的各种钢模板、木模板、支架等的支、拆、运输费用及模板、支架的摊销(或租赁)费用。

3.脚手架费:是指施工需要的各种脚手架搭设、拆卸、运输费用及脚手架的摊销(或租赁)费用。

4.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是指工程竣工验收前,对已完工程及设备进行保护所需费用。

5.施工排水、降水费:是指为确保工程在正常条件下施工,采取各种排水、降水措施所发生的各种费用。

施工组织措施费包括:

1.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是由《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建标[2003]206号)中措施费所含的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费、安全施工费、临时设施费组成。

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以下简称四项措施费),是指按照国家现行的建筑施工安全、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和有关规定,购置和更新施工安全防护用具及设施、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和作业环境所需要的费用。

四项措施费内容包括:

(1)环境保护费:是指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部门要求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2)文明施工费:是指施工现场文明施工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3)安全施工费:是指施工现场安全施工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4)临时设施费:是指施工企业为进行建筑工程施工所必须搭设的生活和生产用的临时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临时设施费用等。

临时设施包括:临时宿舍、文化福利及公用事业房屋与构筑物,仓库、办公室、加工厂以及规定范围内道路、水、电、管线等临时设施和小型临时设施。

临时设施费用包括:临时设施的搭设、维修、拆除费或摊销费。

2.夜间施工费:是指因夜间施工所发生的夜班补助费、夜间施工降效、夜间施工照明设备摊销及照明用电等费用。

3.二次搬运费:是指因施工场地狭小等特殊情况而发生的材料二次搬运费用。

4.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是指冬季或雨季施工期间,为保证施工质量所采取的防寒保温或防雨措施,解决冬雨季施工中的人工机械降效所增加的直接费用。其范围包括:人工费、材料费,防冻、防寒保温、防滑、防雨雪设施费;冬雨季室外作业取暖和工作面排除雨雪、防汛措施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和燃料费,设备和设施摊销费;增加工序和降低工效的人工费,因冬季施工混凝土、砂浆提高强度等级;对砂、石、水加温,混凝土保温覆盖,混凝土养护所增加的费用。不包括混凝土构件的蒸汽养护费及特殊工程采用暖棚法施工所增加的费用。

5.生产工具用具使用费:是指施工生产所需不属于固定资产的生产工具及检验用具等的购置、摊销和维修费,以及支付给工人的自备工具补贴费。

6.检验试验费:是指对建筑材料、构件和建筑安装物进行一般鉴定、检查所发生的费用,包括自设试验室进行试验所耗用的材料和化学药品等费用。不包括新结构、新材料的试验费和建设单位对具有出厂合格证明的材料进行检验,对构件作破坏性试验及其他特殊要求检验试验的费用。

7.工程定位复测、点交、场地清理费:指工程开工前的定位,施工过程中的复测,竣工时的点交,施工现场范围内的障碍物清理费用(不包括建筑垃圾的场外运输)。

二、间接费

间接费由规费、企业管理费组成。

(一)规费:是指政府和有关权力部门规定必须缴纳的费用(简称规费)。包括:

1.工程排污费:是指施工现场按规定缴纳的工程排污费。

2.社会保障费:

(1)养老保险费,是指企业按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2)失业保险费,是指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失业保险费。

(3)医疗保险费,是指企业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3.住房公积金:是指企业按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是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规定,企业为从事危险作业的建筑安装施工人员支付的意外伤害保险费。

(二)企业管理费:是指建筑安装企业组织施工生产和经营管理所需费用。内容包括:

1.管理人员工资:是指管理人员的基本工资、工资性补贴、职工福利费、劳动保

护费等。

2.办公费：是指企业管理办公用文具、纸张、账表、印刷、邮电、书报、会议、水电、烧水和集体取暖(包括现场临时宿舍取暖)用煤等费用。

3.差旅交通费：是指职工因公出差、调动工作的差旅费、住勤补助费，市内交通费和误餐补助费，职工探亲路费，劳动力招募费，职工离退休、退职一次性路费，工伤人员就医路费，工地转移费以及管理部门使用的交通工具的油料、燃料、养路费及牌照费。

4.固定资产使用费：是指管理和试验部门及附属生产单位使用的属于固定资产的房屋、设备仪器等的折旧、大修理、维修或租赁费。

5.工具用具使用费：是指管理使用的不属于固定资产的生产工具、器具、家具、交通工具和检验、试验、测绘、消防用具等的购置、维修和摊销费。

6.劳动保险费：是指由企业支付离退休职工的易地安家补助费、职工退休金、价格补贴、医药费、易地安家补助费、职工退职金、六个月以上的病假人员工资、职工死亡丧葬补助费、抚恤费，按规定支付给离休干部的各项经费。

7.工会经费：是指企业按职工工资总额计提的工会经费。

8.职工教育经费：是指企业为职工学习先进技术和提高文化水平，按职工工资总额计提的费用。

9.财产保险费：是指施工管理用财产、车辆保险。

10.财务费：是指企业为筹集资金而发生的各项费用。

11.税金：是指企业按规定缴纳的房产税、车船使用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

12.其他：包括技术转让费、技术开发费、业务招待费、绿化费、广告费、公证费、法律顾问费、审计费、咨询费等。

三、利润

利润是指施工企业完成所承包工程获得的赢利。

四、税金

税金是指国家税法规定的应计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内的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工程类别划分标准

(一) 建筑工程类别划分标准

工 程 类 别			单 位	类 别			
				一	二	三	四
工业建筑	单 层 厂 房	檐 口 高 度	m	>20	>12	>9	≤9
		跨 度	m	>24	>18	>12	≤12
		建 筑 面 积	m ²	>5000	>3000	>1500	≤1500
	多 层 厂 房	檐 口 高 度	m	>30	>20	>12	≤12
		层 数	层	>10	>7	>4	≤4
		建 筑 面 积	m ²	>8000	>5000	>2000	≤2000
	锅 炉 房	单机(炉)蒸发量	t	>10	小于一类蒸发量时应分别按单层厂房檐口高度或跨度标准划分。		
		总蒸发量	t	>30			
民用建筑	公 共 建 筑	檐 口 高 度	m	>45	>30	>18	≤18
		层 数	层	>15	>10	>6	≤6
		跨 度	m	>24	>18	>12	≤12
		建 筑 面 积	m ²	>10000	>5000	>2000	≤2000
	住 宅 建 筑	建 筑 面 积	m ²	>10000	>5000	>2000	≤2000
		层 数	层	>18	>9	>6	≤6
		檐 口 高 度	m	>55	>25	>18	≤18
	其 他 建 筑	建 筑 面 积	m ²	>8000	>4000	>2000	≤2000
		层 数	层	>18	>9	>6	≤6
		檐 口 高 度	m	>45	>25	>18	≤18
		特 殊 工 程	级	按设计等级标准定类别			

续前

工 程 类 别			单 位	类 别			
				一	二	三	四
构 筑 物	烟 囱	砖 混	高度	m	>50	>30	≤30
		钢筋混凝土	高度	m	>70	>50	≤50
	水 塔	高 度	m	>50	>30	≤30	—
		容 积(单体)	m³	>80	>50	≤50	—
	贮仓(含相连建筑)	高 度	m	>20	>10	≤10	—
	贮 水(油)池	容 量(容积)	m³	>1500	>500	≤500	—
	生 化 池	容 量(容积)	m³	>1000	>500	≤500	—
单独机械施工土石方工程			m³	>15000	>10000	>5000	≤5000
单独人工施工土石方工程			m³	>15000	>10000	>5000	≤5000
单 独 打 桩 工 程				单独机械打桩	单独机械成孔各类灌注桩	单独人工成孔各类灌注桩	—
构件单独制作兼安装工程			单位工程	参照各建筑工程类别执行			
构件单独安装工程			单位工程				
包工不包料工程			单位工程				
其 他 工 程				面 积 > 3000m² 的单独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下工程。	面 积 > 2000m² 的单独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下工程。	面 积 ≤ 2000m² 的单独钢筋混凝土结构工程。	面 积 ≤ 5000m² 的体育场跑道
						面 积 > 5000m² 的体育场跑道	化粪池、检查沟、区内道路等工程单独计费。